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 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固财招标采购-2026-24



采 购 人：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宏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特 别 提 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 ”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新闻中心（通知公告）关于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的公告（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及关于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要求准备齐资料，完成注册和办理 CA 密钥。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 ”网站下载中心（业务相关）下载“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

2.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 ”网站提供的“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2.6、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7、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变更与招标控制价文件的下载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及招标控制价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4、因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各投标单位请务必在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表签章后再离席。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

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我县合作融资平台：

1、中原银行固始支行

联系人：吴宵

联系方式：13526070966

2、中国农业银行固始县支行

联系人：姚玉烛

联系方式：1803760123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7月29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固财招标采购-2026-24
2. 项目名称：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6075000.00元

最高限价：607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固财招标采购-2026-24-1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	6075000.00	6075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5.2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5.3 服务对象：固始县区内公办学校（含幼儿园）以及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学校，具体参保人数以2026-2029学年度学校注册学生人数为准。

5.4 服务期限：2026年09月01日零时至2029年08月31日24时。

5.5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包，选聘两家供应商，得分高的投标人优先选择本项目全县承保学生服务范围。

供应商一服务范围：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小学、公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小学、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

供应商二服务范围：全县公办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及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初中。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持有《营业执照》，具有中国保险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保险许可证的独立法人或分支机构；（1. 同一保险公司的不同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 分支机构投标的，应出具总部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此次投标活动的授权书。）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新成立公司以实际成立时间为准）；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公告发布之后）。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7月06日至2026年07月10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报名投标；

3. 方式：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采购文件（.X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采购文件下载后需使用“固始县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采购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29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29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第二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各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请投标人下载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固始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固始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固始县城南新区新二街

联系人：文俊

联系电话：0376-32381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宏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46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3楼

联系人：吴海瑞

联系方式：193399161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海瑞

联系方式：1933991618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固始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固始县城南新区新二街 联系人：文俊 联系电话：0376-323812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宏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46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3楼 联系人：吴海瑞 联系方式：19339916181
1.1.4	项目名称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
1.1.5	包段划分及最高限价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包，选聘两家供应商，得分高的投标人优先选择本项目全县承保学生服务范围。 供应商一服务范围：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公办小学、公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小学、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 供应商二服务范围：全县公办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及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初中。 本项目最高限价：6075000.00元，保费金额为每生每学年15元，保费每一学年度按学生人数据实结算；
1.1.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1.3.2	服务要求	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1.3.3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1.3.4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5	服务期限	2026年09月01日零时至2029年08月31日24时。
1.3.6	暂保承诺函	暂保期间与正式投保具有同等效力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同招标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付款方式	双方另行协商
1.10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	投标保证金	无
3.5.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CA印章或签字。
4.1.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5.1.1	开标时间	见招标公告
5.2	开标程序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_5_人，其中采购人代表_1_人，专家_4_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本项目执行远程异地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7.3.1	履约担保	/
7.3.2	分包/转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8.1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9.5	质疑（异议）、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9.6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0	其他说明	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 2.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未尽事宜按现行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付款方式

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本项目保费金额为每生每学年15元，保费每一学年度按学生人数数据实结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4. 投标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2.2 投标人因固始县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新点软件技术人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1.4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1.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固始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中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处罚

9.5.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他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9.5.3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0. 注意事项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投标人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保密和保证

（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1.2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固始县教育体育局。

11.4 监督单位：固始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科。

1 1.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11.5.1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投标价格=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1-20%)	投标报价×(1-20%)

11.5.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1.5.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11.5.4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1.5.5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1906）90号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1.5.6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1904）185号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固始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持有《营业执照》，具有中国保险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保险许可证的独立法人或分支机构；（1. 同一保险公司的不同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 分支机构投标的，应出具总部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此次投标活动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新成立公司以实际成立时间为准）；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注：本项目为资格后审，由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人员进行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满足招标文件签字盖章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服务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详细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3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服务体系：30分 2. 理赔偿付：40分 3. 综合部分：30分
2.3.1 技术部分70分	服务体系30分	7分	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有详实、可行、完善的服务方案(服务流程、服务目标、服务标准、组织保障、专业服务小组成员)的得7分； 服务方案(服务流程、服务目标、服务标准、组织保障、专业服务小组成员)较详实、内容有待完善的得4分； 服务方案(服务流程、服务目标、服务标准、组织保障、专业服务小组成员)缺少、不完整、或不符合的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6分	理赔程序：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理赔程序进行综合评审： 理赔程序非常合理、理赔时效性强，理赔程序的保障方案及重点、难点分析清晰透彻，理赔流程完整、理赔过程及时高效、理赔手续简化便捷的得6分； 理赔程序比较合理、理赔时效性较强，理赔程序的保障方案及重点、难点分析比较清晰，理赔流程完整、理赔过程及时、理赔手续比较便捷的得4分； 理赔程序、理赔时效性一般，理赔程序的保障方案及重点、难点分析不清晰透彻，理赔流程、理赔过程待完整、手续待完善或缺项的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6分	特色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公益培训、校园安全风险排查、健康与急救服务、法律支持、其他差异化特色服

			务等，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特色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的特色服务方案切实可行、合理完善有具体实施措施得6分； 提供的特色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4分； 提供的特色服务方案不符合项目需求、不够全面或内容缺失严重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5分	风险管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会关于推行校方责任保险完善校园伤害事故风险管理机制的通知》、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关于进一步规范校园风险防范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完善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的长效机制，完善河南省校园风险防范体系，各供应商需出具具有可行性的风险管理方案，根据方案： 管理措施阐述全面、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强得5分； 管理措施阐述较全面、内容较完整、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3分； 管理措施不够全面、内容缺失严重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6分	档案建立与管理方案：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及项目特点建立针对本项目的档案管理制度及信息管理方法。 方案阐述全面、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强得6分； 方案阐述较全面、内容较完整、有一定的可实施性得4分； 方案不符合项目需求、不够全面或内容缺失严重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理赔偿付40分	15分	供应商提供2025年第四季度经会计（审计）师事务所审计或中国保监会确认的偿付能力状况表。偿付能力充足率<100%的，得0分；100%≤充足率<150%，得5分；150%≤充足率<200%的，得10分；充足率≥200%的，得15分。 （投标文件中需附原件扫描件）

		10分	1日内（24小时）报险响应并完成现场勘验的得10分；48小时（含）之内的得5分；其余的不得分。需提供校方责任险过往理赔案例用以证明。（理赔案例中包括但不限于报案登记记录、现场勘查报告、当事学校提供的证明等）
		15分	立案完毕后的3个工作日内赔付到位的，得15分；5个工作日内赔付到位的，得8分；7个工作日内赔付到位的，得3分；其余的不得分。需提供校方责任险过往理赔案例用以证明。（理赔案例中包括但不限于索赔申请、核损清单、理赔系统网页截图、转账回单、赔偿收据或赔偿协议或当事学校提供的证明等）
2.3.2 综合部分 30分	企业业绩5分	5分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校园方责任保险、附加校方无过失责任险业绩保单证明，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附保单证明原件扫描件）
	服务团队10分	10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拟设置专门服务团队，服务团队至少由5名成员(需包含3名以上(含3名)专职理赔人员)构成且组织结构完善的得10分。(供应商总公司或授权分公司或授权支(子)公司分管领导任项目组长，须提供本服务团队5名成员的身份证明、近三个月以来人员社保及劳动合同。) 供应商为本项目拟设置专门服务团队，服务团队至少由3名成员(需包含2名以上(含2名)专职理赔人员)构成且组织结构完善的得5分。(供应商总公司或授权分公司或授权支(子)公司分管领导任项目组长，须提供本服务团队3名成员的身份证明、近三个月以来人员社保及劳动合同。) 供应商为本项目拟设置专门服务团队，服务团队至少由2名成员(需包含1名专职理赔人员)构成且组织结构完善的得2分。(供应商总公司或授权分公司或授权支(子)公司分管领导任项目组长，须提供本服务团队2名成员的身份证明、近三个月以来人员社保及劳动合同。) 无此内容不得分。
	理赔车辆5分	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有理赔车辆打分，每有1辆得2.5分，最多得5分。（需提供对应喷印有公司标识的车辆照

			片，提供有效期内的行驶证扫描件)。
服务承诺 (10分)	5分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服务承诺（包括有办理保险、理赔、赔付等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价。 内容详细全面、科学、合理、实用性强得5分； 内容符合本项目基本需求得3分； 内容有瑕疵，缺乏针对性、实用性相对薄弱，需进一步完善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5分	其他增值及优惠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价。 内容详细全面、科学、合理、实用性强得5分； 内容符合本项目基本需求得3分； 内容有瑕疵，缺乏针对性、实用性相对薄弱，需进一步完善得1分； 无此内容不得分。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部分得分=技术部分专家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综合部分得分=综合部分专家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1. 初步评审

评委会首先按招标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确认其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下一步评审。

2. 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不了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如投标文件中数字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对于实质上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对其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进行校核。并对算数上和累积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这种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的最终结果。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不对无效标评审。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主动进行的一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偏差。

3. 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投标文件做进一步评审与比较。

4. 评标保密

在确认中标供应商之前，凡属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凡参与评标的所有人员都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公务关系的其他人泄露。如果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5.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根据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打分后。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计分过程中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照得分高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排序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之外确定中标供应商。若入围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供应商。

7. 评标的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初审后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附件：无效投标的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备注：按照《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采购行为规范的通知》（信财购〔2018〕2号）第五十八条“对于响应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条款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履行的响应文件缺陷，经过采购人认定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可以澄清后继续评审的，评审专家不得随意废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认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和公平公正的，可以要求评审小组对该项目继续评审，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做好相关事实、依据记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继续评审的决定负责。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固始县教育局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2、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3、服务对象：固始县区内公办学校（含幼儿园）以及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学校，具体参保人数以2026-2029学年度学校注册学生人数为准。

4、服务期限：2026年09月01日零时至2029年08月31日24时。

5、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包，选聘两家供应商，得分高的投标人优先选择本项目全县承保学生服务范围。

供应商一服务范围：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公办小学、公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小学、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九年一贯制（小、初）学校；

供应商二服务范围：全县公办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及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教育划拨公用经费的民办初中。

6、预算金额：6075000.00元，保费金额为每生每学年15元，其中校（园）方责任保险保费每生每学年10元、附加校方无过失责任险保费每生每学年5元，具体参保人数以2026-2029学年度学校注册学生人数为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服务合同

发包人：_____（甲方）

承包人：_____（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为保证所购的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内容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相关作业内容

第二条：服务项目及要求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第三条：项目经费使用原则及支付方式

1、合同购买服务价款总额为：_____（大写）

2、项目经费确保专款专用，支付方式：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从生均公用经费中列支，其他学校从办公经费中列支，任何个人或学校不得向学生收取费用。由参保学校每学年据实支付一次。

3、甲方按月考核，每月考核结果在当月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第四条：合同期限与终止

1、合同期限为__年/月，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2、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不符合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公共服务有关要求，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五条：项目绩效评估：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督。项目完成后，甲方会同相关部门和社会评估机构对项目的工作绩效、服务对象受益情况、公众满足等进行评估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

第六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项目为合同期内实施，甲方每季度了解掌握项目工作进度及资金运作情况，每半年对乙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核一次。

2、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

3、为开展绩效评估，甲方应对乙方制定具体的考评意见。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2、乙方承接甲方的服务项目的资金，其溢出部分主要应用于乙方的再发展，不得挪作他用。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第七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八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各执____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签订具体合同时，若有附件应注明，并注明附件名称）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银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银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投标文件详细目录、标注页码）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____（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正式授权____（姓名）____（职位）____代表我公司____（公司名称、公司地址）____上传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提供的服务期限：_____；服务要求：_____；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 5、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 6、如果我方中标，愿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向代理方支付招标服务费。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每生每学年15元
采购编号	
服务对象	
服务要求	
实施地点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本项目各投标人在上传系统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上只需填写数字15即可，具体参保人数以2026-2029年学年度学校注册人数为准。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中规定的相关资料

附件

固始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技术部分

- 1、服务体系
- 2、理赔偿付

五、服务承诺

六、综合部分材料

1、项目团队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备注

备注：须提供本服务团队成员的身份证明、近三个月以来人员社保及劳动合同。

2、供应商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服务人数	项目金额 (万元)	实施 时间	项目单位

注：本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3、综合部分中要求的相关资料

七、暂保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承诺在签发正式保险单前，对《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按照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条件进行暂保。暂保期间如发生事故，本公司的赔偿责任以正式保险单所载各项条件为准，并在正式保险单出具后办理理赔手续。若贵司向本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双方就保险合同未达成一致或我司拒绝以《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招标文件》承诺的条件签署保险合同，对于暂保期间发生的事故，本公司承诺以《固始县教育体育局固始县2026-2029学年度校（园）方责任保险购买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载明的条件承担赔偿责任。

暂保期间为： 2026 年 09 月 01 日 零时起至签发正式保险单为止。

本暂保承诺与正式保险单效力相同。若本单位中标，则按照上述承诺承担保险责任并出具暂保单号。若本单位未中标，则本暂保承诺函自始无效。本暂保承诺函扫描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应商：（全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材料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 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